



2026年10月8日 星期四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银行授信情况概述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00,0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内相互调剂，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和2026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30,000.00万元。担保申请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6日和2026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二、担保进展情况

根据上述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荆门鸿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鸿程”)，控股子公司湖北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特气”)，控股子公司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新材料”)开展银行贷款业务向贷款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表：

被担保对象	资产负债率	担保金额(万元)	贷款银行
荆门鸿程	70%以下	1,000.00	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阳农村商业银行”)
潜江特气	70%以下	2,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以下简称“汉口银行潜江支行”)
和远新材料	70%以上	1,000.00	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江农村商业银行”)

上述实际担保额度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企业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荆门鸿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李睿信

2.注册地址：荆门市东宝区牌楼镇长岗村二组

3.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0年6月8日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检验检测服务；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48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票的议案》，且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62.13元/股(含)，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2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321,9057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3%；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160,9528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26年7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7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最高成交价为40.4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5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0,021,59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规、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连续竞价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6-076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李红举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李红举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与公司共同发展，计划自2026年7月8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增持价格不超过2.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8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截至本报告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受节假日、重大事项筹划及定期报告敏感期等因素影响，增持主体尚未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主体坚定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市场整体趋势，在避开定期报告、重大事项敏感期的前提下，尽快实施增持计划。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李红举先生(以下简称“增持主体”)。

2.本次增持前，增持主体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12个月内，增持主体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6个月内，增持主体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与公司共同发展，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增持金额：增持主体本次计划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最终增持股份的金额以增持期间实际增持金额为准。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26-056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表决董事8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杨智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该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以3票同意审议通过，与会董事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二)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选举郭高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由杨智勤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与会董事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三)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杨智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审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6-076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件，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100%。

7.最近一年又一时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6年6月30日/2026半年度	
资产总额	2,963.13	3,362.06	
负债总额	788.90	1,120.48	
净资产	2,174.23	2,241.58	
营业收入	2,713.28	1190.23	
利润总额	111.39	115.3	
净利润	115.46	108.4	
资产负债率	26.62%	33.33%	

(二)被担保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邓仕保

2.注册地址：潜江市泽口街道办事处竹泽路26号

3.注册资本：25,217,3913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20年5月13日

5.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检验检测服务；食品添加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食品添加剂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79.31%，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20.69%。

7.最近一年又一时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6年6月30日/2026半年度	
资产总额	128,733.06	121,597.50	
负债总额	90,216.29	83,081.20	
净资产	38,516.77	38,516.30	
营业收入	71,219.92	34,770.25	
利润总额	-312.51	93.61	
净利润	-133.58	105.36	
资产负债率	70.08%	68.32%	

(三)被担保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吴祥虎

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47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委员会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经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相关规定及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含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在2022年7月3日至2023年7月3日期间公司已回购的存在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回购股票已于2025年4月9日非交易过户至“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为10,161,9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0.4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分三期解锁，对应解锁股份数量分别

为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30%、30%、40%，具体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额外锁定期，额外锁定期根据持有人的自愿承诺执行，全体持有人自愿承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每一批次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分配当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2日公告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完成，因此，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含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解锁股数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总股数的30%，为3,048,5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27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402,079,841股，其中公司已回购股份750,000股，本公告中计算相关比例、数量时，总股本均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剩余股份数，即2,401,329,841股)。

(三)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考核情况

根据《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在各考核年度(2025-2027年)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专项考核方案对持有人进行绩效考核并将结果汇总报管理委员会备案，考核方案原则上应从工作业绩和价值观二维度评价，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应解锁的比例计算持有人最终实际解锁股份。

考核结果	C级以上	D级	E级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50%	0%

在锁定期届满的条件下，持有人个人当期实际解锁份额=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份额×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共有998名持有人，其中，994人2025年度绩效考核为C级以上，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当期应解锁比例的100%，4人为D级，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应为当期应解锁比例的50%，管理委员会根据考核结果确认各持有人最终实际可解锁分配的股份数量。

综上，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对应可解锁股票3,048,570股，解锁流通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总数的30%。

二、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安排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根据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对对应股份上持有个人账户、由持有人个人自行处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取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3.公司将继续执行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形，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李红举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计划的承诺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6-077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利源股份”)于2026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框架协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已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自提示性公告披露以来，公司会同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工作进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推进中，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磋商和审慎论证，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26年6月2日，公司与解协威、熊壮、翟国辉、兰继维、奉新县新源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奉新县宏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廖四妹、北京乾景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钟燕梅、赵春、张雨昕、宋小年、吴学礼、严世华、江西正普投资有限公司、邓永福、翟武、张少文、董虹、文谦(以上合称“交易对方”)签署了《关于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交易

露日，杨之诚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23,309股，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杨之诚先生辞职后，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杨之诚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杨之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务实，为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发展倾注了大量心血。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杨之诚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杨智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杨智勤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情况

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提议，同意选举郭高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由杨智勤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同意选举杨智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四、备查文件

1.董事长杨之诚先生的辞职报告；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916 证券简称:深南电路 公告编号:2026-057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离任情况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杨之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之诚先生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职务原任期间为2024年4月18日至2027年4月17日。杨之诚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之诚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

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选举董事长、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与董事会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董事长杨之诚的辞职报告；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二）被担保方：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及潜江特气分别与汉口银行潜江支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潜江特气与汉口银行潜江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

借款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贷款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贷款期限：12个月(2026年9月28日—2027年9月28日)

2.公司与汉口银行潜江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自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算。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检查、支付、评估、登记、鉴定、保管、提存、公证、垫缴税款等费用，以及乙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过户费、拍卖费等所有费用)。

(三)被担保方：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及和远新材料分别与枝江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和远新材料与枝江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人：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贷款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贷款期限：12个月(2026年8月24日—2027年8月24日)

2.公司与枝江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展期后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6年6月30日/2026半年度	
资产总额	299,974.15	326,230.99	
负债总额	245,902.22	236,722.89	
净资产	54,071.93	89,508.10	
营业收入	3,846.34	5,866.94	
利润总额	2,103.97	634.06	
净利润	1,818.92	538.95	
资产负债率	81.97%	72.56%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被担保方：荆门鸿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及荆门鸿程分别与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荆门鸿程与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人：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荆门鸿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贷款期限：36个月(2026年9月28日—2029年9月28日)

2.公司与长阳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湖北长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荆门鸿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展期后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

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30%、30%、40%，具体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置额外锁定期，额外锁定期根据持有人的自愿承诺执行，全体持有人自愿承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每一批次股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分配当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2日公告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完成，因此，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含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解锁股数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总股数的30%，为3,048,5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27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402,079,841股，其中公司已回购股份750,000股，本公告中计算相关比例、数量时，总股本均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剩余股份数，即2,401,329,841股)。

(三)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考核情况

根据《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在各考核年度(2025-2027年)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专项考核方案对持有人进行绩效考核并将结果汇总报管理委员会备案，考核方案原则上应从工作业绩和价值观二维度评价，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应解锁的比例计算持有人最终实际解锁股份。

考核结果	C级以上	D级	E级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50%	0%

在锁定期届满的条件下，持有人个人当期实际解锁份额=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份额×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共有998名持有人，其中，994人2025年度绩效考核为C级以上，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当期应解锁比例的100%，4人为D级，对应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应为当期应解锁比例的50%，管理委员会根据考核结果确认各持有人最终实际可解锁分配的股份数量。

综上，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对应可解锁股票3,048,570股，解锁流通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总数的30%。

二、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安排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10月12日届满，根据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对对应股份上持有个人账户、由持有人个人自行处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取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上市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二)被担保方：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及潜江特气分别与汉口银行潜江支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潜江特气与汉口银行潜江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

借款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贷款金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贷款期限：12个月(2026年9月28日—2027年9月28日)

2.公司与汉口银行潜江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支行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2,000.00万元

保证期间：三年，自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算。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检查、支付、评估、登记、鉴定、保管、提存、公证、垫缴税款等费用，以及乙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执行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过户费、拍卖费等所有费用)。

(三)被担保方：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及和远新材料分别与枝江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借款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和远新材料与枝江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贷款人：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贷款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贷款期限：12个月(2026年8月24日—2027年8月24日)

2.公司与枝江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展期后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

上述担保事项相关的其他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文件为准。

五、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255,876.66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0.98%。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3份；

2.《保证合同》3份；

3.银行借款凭证。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30日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买卖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终止、清算与分配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让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间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将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1.公司发生实际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

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或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作出变更。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员工持股计划即自动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将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除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与分配

1.管理委员会应于员工持股计划终止日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所持份额比例进行财产分配。

2.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管理委员会可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向持有人分配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中的现金。

3.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交易出售取得现金或有取得其他可行权的收益时，员工持股计划每个会计年度均可进行分配，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及计划应付款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占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三十日

对方持有的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利股份”“标的公司”)35,394,885股股份，占金利股份总股本的36.19%，同时金利股份的主要股东将其持有的剩余29.53%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上市公司，并将该部分股份质押给上市公司(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合计控制金利股份65.72%的表决权，金利股份成为利源股份的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不涉及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公司于2026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公司于2026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自提示性公告披露以来，公司会同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工作进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推进中，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磋商和审慎论证，交易相关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各方仍在就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方案进行协商讨论，并需要在开展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后方可签署正式转让协议。框架协议仅为各方关于本次股份转让的意向性约定，本次筹划的收购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存在未能通过内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而终止的风险；可能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可能存在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估值及交易价格尚未确定的风险；可能存在整合风险。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风险。标的公司可能存在宏观经济及行业周期波动风险、产品及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环境保护政策变化风险、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人才流失风险等经营相关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利